



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

部门预算目录

第一部分 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八、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明细表

十、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绩效管理情况

六、其他说明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三) 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隘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拟订我县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工的接收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 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提供就业服务。

(四) 组织实施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的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我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 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

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指导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拟列入全国、全省、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审核拟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部队完成退役军人其他相关工作。

(十一)职能转变。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提高政治站位，协调各方力量更好地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从隰县实际出发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困稳定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

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 2 月 28 日根据《中共隰县委办公室 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隰县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隰办发〔2019〕11 号）新成立单位。下设四个科室：综合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政策法规股、安抚养和就业服务股、拥军优抚股。

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干部职工 10 人，行政编制 6 名，事业编制 4 人。

第二部分 阐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表

- 1、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2、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3、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4、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6、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7、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8、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9、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0、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1、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县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2021 年，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为 447.2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7.28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47.2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2.1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7.44 万元，项目支出 3227.71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47.2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统计）包括：

人员支出 112.1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财政应补个人部分（个人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养老金）。

公用经费支出 7.4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维修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项目支出 327.71 万元，主要用于春节“八一”慰问、二炮人员生活补助、涉核人员体检费用、义务兵优待金、抚恤定补、退役军人自主就业、“八一”春节两节付优抚人员发放慰问金和优抚人员门诊大额报销支出、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及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发放、政府购买服务等。

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了 86.67 万元，减少 16.2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我部门项目资金减少，故我部门经费整体减少。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度我单位无“三公”经费，2020 年度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4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电费、维修（护）费、差旅费、福利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和其他交通费用。与 2020 相比减少了 0.31 万元，其中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0.55 万元，主要原因是租车费减少，办公费增加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办公费用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2020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单位共有 1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资金合计 327.71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47.28 万元。

六、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 车辆情况；我单位 2021 年没有公务用车。
2. 房屋情况；借用其他单位办公室。
3. 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固定资产总价值 21.05 元，无盈亏盈。其中：家具、用具 6.33 万元，通用设备 14.72 万元。

（三）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